

证券代码：601231

证券简称：环旭电子

公告编号：2020-019

环旭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更正补充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 股东大会有关情况

1. 原股东大会的类型和届次：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 原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0 年 2 月 28 日

3. 原股东大会股权登记日：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 股	601231	环旭电子	2020/2/21

二、 更正补充事项涉及的具体内容和原因

1、原股东大会通知中第 9 项议案《关于签署附条件生效的〈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框架协议之补充协议〉的议案》，更正为《关于签署附条件生效的〈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框架协议〉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框架协议之补充协议〉的议案》。

2、原股东大会通知中“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的内容更正为“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详见公司分别于 2019 年 12 月 13 日和 2020 年 2 月 13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三、 除了上述更正补充事项外，于 2020 年 2 月 13 日公告的原股东大会通知事项不变。

四、 更正补充后股东大会的有关情况。

1. 现场股东大会召开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日期时间：2020年2月28日 13点30分

召开地点：日月光集团总部B栋1楼（上海市浦东新区盛夏路169号B栋1楼）

2. 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0年2月28日

至2020年2月28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 9:30-11:30, 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3. 股权登记日

原通知的股东大会股权登记日不变。

4. 股东大会议案和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议案	√
2.00	关于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方案的议案	√
2.01	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整体方案	√
2.02	标的资产定价依据及交易价格	√
2.03	发行种类和面值	√
2.04	发行方式	√
2.05	发行对象	√
2.06	定价基准日及发行价格	√
2.07	发行数量	√
2.08	发行价格和数量的调整	√

2.09	上市地点	√
2.10	股份锁定期	√
2.11	相关资产办理权属转移的合同义务和违约责任	√
2.12	过渡期间的损益归属	√
2.13	滚存未分配利润安排	√
2.14	决议有效期	√
3	关于评估机构的独立性、评估假设前提的合理性、评估方法与评估目的的相关性以及评估定价的公允性的议案	√
4	关于批准本次交易审计机构、审阅机构、资产评估机构出具的相关报告的议案	√
5	关于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不构成关联交易的议案	√
6	关于本次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的议案	√
7	关于本次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第十三条规定的重组上市的议案	√
8	关于《环旭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报告书（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
9	关于签署附条件生效的《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框架协议》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框架协议之补充协议》的议案	√
10	关于本次交易履行法定程序的完备性、合法性及提交法律文件的有效性的说明的议案	√
11	关于本次交易符合《关于规范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若干问题的规定》第四条规定的议案	√
12	关于本次交易符合《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第十一条和第四十三条规定的议案	√
13	关于本次交易相关主体不存在《关于加强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相关股票异常交易监管的暂行规定》第十三条不得参与任何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情形的说明的议案	√
14	关于本次交易摊薄即期回报的风险提示及公司采取措施的议案	√
15	关于公司股价波动未达到《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及相关各方行为的通知》第五条相关标准的议案	√
16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本次交易相关事宜的议案	√

特此公告。

环旭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2月22日

附件 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环旭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_____先生代表本单位出席召开的贵公司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帐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议案			
2.00	关于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方案的议案			
2.01	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整体方案			
2.02	标的资产定价依据及交易价格			
2.03	发行种类和面值			
2.04	发行方式			
2.05	发行对象			
2.06	定价基准日及发行价格			
2.07	发行数量			
2.08	发行价格和数量的调整			
2.09	上市地点			
2.10	股份锁定期			
2.11	相关资产办理权属转移的合同义务和违约责任			
2.12	过渡期间的损益归属			
2.13	滚存未分配利润安排			
2.14	决议有效期			
3	关于评估机构的独立性、评估假设前提的合理性、评估方法与评估目的的相关性以及评估定价的公允性的议案			

4	关于批准本次交易审计机构、审阅机构、资产评估机构出具的相关报告的议案			
5	关于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不构成关联交易的议案			
6	关于本次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的议案			
7	关于本次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第十三条规定的重组上市的议案			
8	关于《环旭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报告书（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9	关于签署附条件生效的《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框架协议》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框架协议之补充协议》的议案			
10	关于本次交易履行法定程序的完备性、合法性及提交法律文件的有效性的说明的议案			
11	关于本次交易符合《关于规范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若干问题的规定》第四条规定的议案			
12	关于本次交易符合《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第十一条和第四十三条规定的议案			
13	关于本次交易相关主体不存在《关于加强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相关股票异常交易监管的暂行规定》第十三条不得参与任何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情形的说明的议案			
14	关于本次交易摊薄即期回报的风险提示及公司采取措施的议案			
15	关于公司股价波动未达到《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及相关各方行为的通知》第五条相关标准的议案			
16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本次交易相关事宜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